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协议自合作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是基于四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合作原则的意向性约 定,未来项目合作以后续签订的具体项目协议为准,具体合作内容和进度存在不 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 本协议为双方开展合作的框架性文件,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 2022 年 经营业绩不会产生直接影响。本协议的签署一定程度上将有助于公司未来业务发 展。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22年4月15日,为积极响应国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构建以新能 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经友好协商,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子公司阿特拉斯(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拉斯"或"丁 方")与中国投资协会能源投资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能投委"或"甲方")、中 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建工"或"乙方")、中建七局新 能(上海)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公司"或"丙方")签署了《战略合作 协议》,就能源市场开发相关事宜达成战略合作。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意向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 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1、甲方名称:中国投资协会能源投资专业委员会

能投委是经中国投资协会批准成立的能源投资领域专业性社会组织,是中国

投资协会的分支机构,于2018年1月20日在京正式成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阿特拉斯与能投委不存在关联关系,同时能投委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乙方名称: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2375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世平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贡院街1号院1号楼二层206-20室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城镇供水、石油、石化、水电、风能发电及其他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工程承包、施工和受托管理;石油、石化、机械、水电、风能发电及其它新能源的技术研发、设备制造和销售;与能源有关的技术咨询、服务等。(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阿特拉斯与三峡建工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三峡建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丙方名称:中建七局新能(上海)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MA7DLCWA4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严开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 2891 弄 100 号 1 幢 3 层 A306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渔港渔船泊位建设;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城市绿化管理;合同能源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建

筑材料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阿特拉斯与新能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新能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 中国投资协会能源投资专业委员会

乙方: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中建七局新能(上海)建设有限公司

丁方: 阿特拉斯(江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合作范围:四方合作范围聚焦新能源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水电、风电、光 伏、储能技术(重力储能)等新能源项目,尾矿治理,建筑垃圾及综合资源回收, 同时涉及上述领域的新型材料研发、装备制造、科研产业化和技术服务等。

2、合作主要内容:

- (1)在战略合作期内,甲、乙、丙、丁四方可就相关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宏观及行业政策导向、相关技术、设备产品等内容进行不定期的交流、探讨,提升各方创新力,不断探索更优的合作模式和技术方案,取长补短,合作共赢。
 - (2)四方合作开拓新能源市场,具体方式可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灵活确定。
- 3、协议生效:本协议自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合作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在我国加快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积极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实现的大背景下,本协议的签署,旨在合作四方充分发挥各自在资源、资金、人才、技术、市场开发及全产业链资源等方面的优势,精诚合作、相互支持,力争从巨大的市场中抢占先机,尽快获取有关能源业务的开发权,最终实现互利共赢,协同发展。本次合作有利于推动公司系统构建新能源产业发展生态,符合公司"环保+新能源"双引擎驱动战略的发展方向,将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对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 2、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 合同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是基于四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合作原则的意向性约定,未来项目合作以后续签订的具体项目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其他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情况
- (1) 2019年11月21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发布《关于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TY2019-95),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目前该协议正在履行中。
- (2) 2019年11月26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发布《关于与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TY2019-102),公司与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目前该协议正在履行中。
- 2、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监高持股未发生变动。
-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内有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

七、备查文件

甲、乙、丙、丁四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